選擇權基本概念

選擇權定義

- 買賣雙方約定的契約,賣方以一定代價(權利金)將 約定之「權利」賣給買方
 - > 買方支付權利金,取得要求履約之權利
 - > 賣方賺取權利金,負擔履行契約之義務
- 買權(Call):
 - 》 買方有權於到期時依契約所定之規格、數量及價格向賣方 「買進」標的物
- 賣權(Put):
 - ▶ 買方有權於到期時依契約所定之規格、數量及價格將標的 物「賣給」賣方

選擇權的種類

• 依履約期限分別

- 乡美式選擇權(American Style):可於到期前任一天要求履約 (認購權證)
- > 歐式選擇權(European Style):僅能於到期日要求履約(台指選擇權)

• 依履約價格分別

- > 價平: 履約價格等於標的物市價
- > 價內: 履約價格優於標的物市價(Call:市價>履約價)
- ▶ 價外: 履約價格較標的物市價差(Call:市價<履約價)

選擇權組合要素

- 選擇權類別(依多空方向分):
 - ▶ 買權 (Call)或賣權 (Put)
- 標的物 (Underlying Assets):
 - > 為選擇權的主體(台股指數,日經指數,S&P500)
- 權利金 (Premium):
 - 係指選擇權證買方支付給賣方的金額,亦選擇權的價格。
- 履約或執行價格(Strike or Exercise Price):
 - > 選擇權賣方於到期日需依約以該價格行使履約之義務
- 滿期日 (Expiration):
 - 持有人必須在滿期日之前,履行其交割標的指數的權利,過了滿期日後,選擇權即喪失其請求轉換權利

選擇權的功能及優點

• 1、買方風險有限,獲利無限:

當買進選擇權時,就如同買進公益彩券,獲利無限大,風險則只是損失權利金。

• 2、買方成本相對較低:

手中資金有限,希望希望賺取股市上漲之利潤,可買進買權(買Call);股市下跌,無法放空,可買進賣權(買Put)。

• 3、賣方賺取時間價值:

賣出選擇權交易人收取權利金承擔風險,此風險隨著時光的流逝呈現遞減的狀態,可賺取時間價值。

• 4、避險功能:

投資股票,可以買進賣權或賣出買權的方式避險。買方可任股票持續獲利而不需解除避險部位(就如買了保險一樣),買了保險之後不必設停損也不需擔心跳空

• 5、可設計不同之投資組合策略:

依市場多頭、空頭、盤整、大漲大跌,可設計不同的策略。

選擇權概念

• 歷史波動率:

- > 標的指數過去一段時間報酬率的標準差
- > 波動性愈大,表示標的指數未來漲跌變化的可能幅度愈大。
- 在其他條件相同的情況下,波動性愈大的標的選擇權,其價格 (權利金)也愈高。

• 隱含波動率:

- > 由已知之市場價格反推所計算出的波動率
- > 隱含波動性即是指由目前市場上已知的選擇權相關資料,所推 算出來的波動性大小,
- > 代表目前市場對此選擇權,在其存續期間內的波動性的看法
- > 隱含波動率越高表示選擇權價格越高

選擇權的風險系數

• Delta(Δ):

- > 現貨價格變動造成選擇權價格變動的比率
- ▶ 表示標的現貨市場價格風險之相對比例,故又稱之為避險 比例 (hedge ratio)

• Gamma(Γ):

- > 標的現貨價格變動造成選擇權Delta值的變動比率
- > 價平Gamma值較高,價內或價外Gamma值較低

• Vega(v) :

- >標的現貨價格波動率(volatility)變動對選擇權價格的影響
- > 選擇權價格會隨著現貨價格波動率增加而增加

選擇權的風險系數

- Theta(θ):
 - > 到期日長短對選擇權價格的影響
 - > Theta(θ)會隨到期日增加而越大,即時間價值是加速消失的
- Rho(ρ) :
 - > 選擇權現有部位之持有成本對選擇權價格的影響
 - > 無風險利率水準變動將對選擇權價格造成影響

選擇權的時間價值



